

海南中学附属幼儿园揭牌开园

力争明年实现6个班额招生

本报海口9月7日讯(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张婉茜)9月7日,海南中学附属幼儿园开园揭牌仪式在海口举行,标志着我省持续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不断扩大优质学前教育资源供给,让更多孩子在家门口享受优质普惠的学前教育。

作为一所省属公办幼儿园,海南中学附属幼儿园占地面积约3500平方米,办学规模为9个班、270个学位。园内配备绘本馆、多功能厅等特色活动室,办学条件优良。

据了解,海南中学附属幼儿园位于海口市琼山区高登西街140号,今年9月首批招收3个班(含2个小班、1个中班),共计招生77人。明年将力争实现6个班额招生,招生范围主要面向海口市琼山区周边居民。

旅客贵重物品和证件丢失

海南环岛高铁美兰站火速找回

本报讯(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邵长春 通讯员马文爽)9月6日,一名旅客在海南环岛高铁美兰站候车时不慎遗落装有万元现金及20克黄金饰品的黑色背包,车站“馨美兰”服务队快速响应,第一时间找回遗失财物,将旅客的贵重物品与重要证件悉数完璧归赵。

当日20时16分,美兰站接到旅客求助电话,称其在车站候车时不慎遗落一个黑色背包,包内装有大量现金、黄金饰品及重要证件,内心十分焦急。接到求助后,“馨美兰”服务队队员王崇立即安抚旅客情绪,详细询问旅客出行轨迹与候车区域,迅速在候车室范围内开展细致排查,逐一搜寻座椅、角落等重点区域。

20分钟后,王崇在二号检票口附近的候车区座椅上找到了被遗落的黑色背包。经现场清点,包内装有现金10900元、平板电脑一台、20克黄金饰品,以及出生证明、户口本、疫苗接种本各一本和各类生活用品,财物价值高、证件用途关键。

9月7日早上8时50分,失主林先生前来车站领取遗失物品。为保障旅客财产安全,王崇联合车站民警共同对包内物品、旅客身份信息进行逐一核对,确认无误后,将完整无损的背包及全部物品归还旅客。

海南铁路部门提醒:旅客出行时务必妥善保管好随身携带的行李物品,尤其是现金、银行卡、证件等贵重财物,上下车时提前做好物品清点,避免遗落。若不慎将物品遗失,可第一时间联系现场车站工作人员,或拨打12306客服热线寻求帮助。

海南大学科研团队发表研究成果,截至2025年底

海南岛记录95种陆生哺乳动物

本报讯(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孙慧)近日,海南大学科研团队(Bio-logical Diversity)国际学术期刊平台在线发表海南岛陆生哺乳动物物种多样性相关主题研究成果,系统梳理更新了海南岛陆生哺乳动物物种名录,截至2025年12月底,海南岛记录95种陆生哺乳动物,占我国陆生哺乳动物总物种数的12.91%。

1983年出版的《海南岛的鸟兽》曾系统记录海南岛哺乳动物76种,为后续研究奠定了重要基础。四十余年来,随着野外调查、分子系统学和分类学研究不断深入,新

的分布记录持续出现,部分物种的分类地位和学名也发生变化,因此有必要对海南岛陆生哺乳动物名录进行系统更新。

该研究以1983年《海南岛的鸟兽》为基础,整合四十年来的文献与标本记录,对海南岛陆生哺乳动物开展从目到物种层级的名录更新。截至2025年12月,共记录海南岛陆生哺乳动物95种,隶属于9目26科63属,占我国陆生哺乳动物总物种数的12.91%。其中,有10种被IUCN(世界自然保护联盟)红色名录列为受威胁物种,19种列入CITES(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

贸易公约附录Ⅰ、附录Ⅱ和附录Ⅲ的简称)附录。

海南岛虽然陆地面积约占全国的0.35%,却拥有我国12.91%的陆生哺乳动物物种,其中包括7种中国特有种,6种仅分布于海南岛,凸显了海南岛重要的哺乳动物多样性与保护价值。未来仍需加强兽类长期监测和专项调查,结合传统形态学方法与分子技术持续完善物种名录,并动态更新物种分类及保护状态。

➔ 栖息在海南大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的坡鹿。

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李天平 摄



我省首次记录到褐胸鹑



褐胸鹑。卢刚摄

本报讯(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刁秉鸿)近日,一名观鸟爱好者在海口白沙门公园内观测到褐胸鹑(hè xiōng wēng)。据海口雀替湿地研究所所长卢刚介绍,这也是我省首次明确记录到褐胸鹑。

当天,该观鸟爱好者在白沙门公园林间开展野外观鸟记录时,发

现一两只褐胸鹑现身树丛,随即蹲守在林间,捕捉了其休憩、飞翔的照片与视频。

褐胸鹑属国家“三有”保护野生动物,是雀形目鹑科鹑属的小型鸟类。褐胸鹑雌雄同色,额至头顶呈暗褐色。有醒目的白眼圈,胸肋带有淡淡的黄褐色,繁殖于印度东北

部至泰国西北部,中国西南、西部和南部,北部湾西部;越冬至印度西南部、斯里兰卡,亦在缅甸北部及东部和泰国的西北部有记录。偏爱躲在林下密枝间,常常一动不动伫立在枝头,伺机飞捕路过的昆虫,安静又低调。

卢刚介绍,褐胸鹑是偶见的冬

候鸟,而当前正是候鸟南飞的季节,白沙门公园又是候鸟南下抵达海南的重要驿站,再加上褐胸鹑属于林鸟,喜欢有林的生境,尤其是杂木林或天然林,而白沙门公园树种丰富,十分适合迁徙林鸟栖息,因此每到秋冬季都可以看到不少过境候鸟。

海口公布旅游领域专项整治典型案例

三起涉旅违规行为被依法查处

本报讯(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张期望)近日,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公布旅游领域专项整治执法典型案例,三起涉及旅行社及导游违规经营的案件被集中曝光,涉事单位及个人均受到相应行政处罚,旨在进一步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维护游客合法权益。

案例一:旅行社未签补充协议违规安排购物遭停业整顿并罚款。

经查,海南某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在接待旅游团期间,导游龙某江

及旅行社与游客签订两份旅游购物补充协议,均于进店前签署。协议涉及“趣某球”“三亚某商贸有限公司”两家购物场所,其中“趣某球”协议未注明签订时间及购物点全称。该行为违反了《海南经济特区旅行社管理规定》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

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龙华分局依据《海南经济特区旅行社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及《海南省旅游文化市场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表》裁量标准,依法

对海南某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作出停业整顿一个月、罚款31000元的行政处罚;同时对导游龙某江罚款2100元,并暂扣导游证一个月。

案例二:导游大巴车上兜售物品被罚款并没收违法所得。

导游王某在接待旅游团过程中,于旅游大巴车上向游客兜售物品,共计收取游客购物费用200元。该行为违反了《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第十五条规定。

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美兰分局

依据《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参照《旅游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裁量标准,依法对王某作出罚款3000元、没收违法所得的行政处罚。

案例三:导游行程中主动兜售物品被依法罚款并没收违法所得。

导游周某在提供导游服务、组织旅游行程期间,主动向游客兜售物品,违反了《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第十五条规定。

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美兰分局

依据《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参照《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行政处罚自由裁量细化基准表》裁量标准,依法对周某作出罚款2000元、没收违法所得的行政处罚。

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持续加大旅游市场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各类涉旅违法违规行,营造诚信、有序、安全的旅游消费环境,助力海南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建设。

海南华中源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2026)琼9007执1623号

受海南省东方市人民法院委托,定于2026年10月9日10:00:00在海南省自然资源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s://lr.hainan.gov.cn:99/hnr/portal/index)以增价拍卖方式进行公开拍卖,现将第二次拍卖公告如下:一、**拍卖标的物:**被执行人陈华雄名下位于海南省东方市八所镇二环路东侧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产权证号:琼(2021)东方市不动产权第0001046号,面积:1868.5平方米]。拍卖保留价为597.92万元,竞买保证金为119万元,增价幅度为10万元。二、**标的物展示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2026年10月8日17:00止。有意竞买者请于2026年10月8日17:00前登录海南省自然资源网上交易系统查阅拍卖资料并申请竞买,以保证资金款项到账为准。尸名:海南省东方市人民法院;开户行: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支行;账号:1010891690041209。缴款用途处须填写:竞买人姓名或名称、(2026)琼9007执1623号竞买保证金。三、**竞买人资质要求:**参与住宅用地竞买的企业应当具备房地产开发资质,个人(自然人)不得参与竞买。四、**瑕疵情况**详见海南汇德(20261)(估)字第0020L23号资产评估报告。五、**拍卖成交款**不含标的物交割、过户时产生的相关税(费),拍卖成交后办理产权登记过户涉及的一切相关税(费)均由买受人承担。六、**拍卖单位:**海南华中源拍卖有限公司;地址:海口市龙华区国贸北路10号金融花园D座1301房;联系电话:王先生13907558791。委托方监督电话:0898-25528151。

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进行《文昌市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公示启事

为贯彻落实《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关于印发《海南省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编制指引(试行)》的通知》(琼自然资源规划(2025)245号),实现我市乡村地区规划管理全覆盖,为乡村地区规划建设管理提供依据,我市组织编制《文昌市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现经专家评审会审议通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广泛征求社会各界人士意见和建议,我局现按程序进行公示。1.公示时间:30天(2026年9月8日至2026年10月7日)。2.公示地点:《海南日报》、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网站、文昌市人民政府网站、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微信公众号、现场公示。3.公示意见反馈方式:(1)电子邮件请发送到:wczzrj@163.com;(2)书面意见请邮寄到文昌市文城镇清澜开发区白金路2号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编制室,邮政编码:571339;(3)意见和建议应在公示期限内提出,逾期未反馈,将视为无意见。4.咨询电话:0898-63332128,联系人:顿工。

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年9月8日

欢迎在海南日报刊登广告 周六、周日照常办理业务

主流媒体 权威发布

地址:海口市金盘路30号

电话:0898-66810888



陵水黎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陵自然资告字[2026]71号

根据《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挂牌出让2026-47号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有关事项的批复》(陵府函〔2026〕220号)精神,经县政府批准,现将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及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宗地基本情况和开发建设要求:**(一)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2026-47号宗地位于黎安镇范围内,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用途管制和《黎安片区LAPO-01单元与椰林滨海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局部修改》要求,用地总面积38037平方米,其中35628.02平方米属国有存量建设用地,2408.98平方米属已办理农用地转用手续并经统一收储的国有建设用地,其四至坐标详见《用地勘测界定图》。主要建设内容为海南陵水卫星测控与应用研究示范基地产业项目。具体规划设计指标如下表:

地块名称	宗地坐落	总面积(平方米)	用途	混合比例(%)	使用年限(年)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米)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	------	----------	----	---------	---------	-----	---------	--------	---------	---------	-----------

2026-47 黎安镇 38037 科研用地(代码为0802) 100% 50 ≤0.8 ≤35% ≥30% ≤18(30)米 2016 1180

其他规划条件: B0101地块内建筑高度原则上控制在18米以内;因工艺、设备需求需需突破的,最高不得超过30米,且高度18<H≤30米范围内的建筑基底面积不超过该地块总建筑面积的25%。(未尽事宜详见规划附图则)

(二)净地情况:2026年9月7日,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出具了《净地条件核定表》,目前地块上的附着物已清表,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地块周边可以满足施工建设所需的水、电供应,相关设备、机械可以进场施工作业。该宗地具备净地出让的条件。(三)出让价格:1.土地价值评估情况:(1)非产业用地土地价值评估情况。2026-47号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所在片区对应基准地价为每平方米660元(计44万元/亩),经有资质的土地评估机构开展土地价值评估,土地单价为每平方米850元(计56.67万元/亩),土地总价款为3233.1450万元。(2)产业用地土地价值评估情况。根据陵水黎族自治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关于报送2026-47号宗地出让条件的函》,该宗地拟建项目属高新技术产业,要求基准地价按现行基准地价成果中《产业项目用地基准地价调整系数表》的高新技术产业进行相应调整,调整系数为58%,调整后基准地价为每平方米383元(计25.53万元/亩)。经有资质的土地评估机构评估,土地单价为每平方米517元(计34.47万元/亩),总价为1966.5129万元。2.挂牌出让起始价,根据陵水黎族自治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关于报送2026-47号宗地出让条件的函》,按照“高新技术产业”项目用地评估成果,印花税、测绘、评估费、净地调查、挂牌出让委托服务费 etc前期费用计入土地出让成本,该宗地挂牌出让的起始价为2016万元。本次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3.产业用地履约评价考核要求。如经产业主管部门陵水黎族自治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履约评价考核未达标《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第四条第(一)款约定条件,或超过土地出让合同约定日期未竣工的,则受让人必须按照出让时的土地市场价格(即未适用产业地价优惠的土地价值)补缴地价款1266.6321万元(如最终竞得价高于出让起始价2016万元,则从补缴价款中扣减最终竞得价与出让起始价的差额),并将该条列入产业准入协议违约责任。国有建设用地出让合同以及不动产权登记附记予以书面明确。4.竞买保证金。竞买人应缴纳的竞买履约保证金为1180万元人民币(按土地评估总额的60%计算)。根据《关于海南省土地交易市场竞买保证金可使用银行保函的通知》(琼自然资规〔2022〕7号)文件规定,竞买人可通过银行保函的方式缴纳竞买保证金,该保函应作为见票即付保

函。以保函的方式缴纳竞买保证金的受让人,在出让合同约定缴款时间内缴纳定金后,方可解除保函。(四)其他开发建设要求:1.项目用地按规定以挂牌方式供地确定用地单位后,竞得人可持签订的土地出让合同、出让价款及相关税费缴纳凭证等,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同时,竞得人可持不动产权证书依法办理规划报建等手续。竞得人须按规定办理建设立项备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手续;项目用地地质灾害易发区的,项目动工前,竞得人须按规定委托有资质的评估单位对项目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采取措施预防地质灾害的危害。竞得人需在开工建设前取得节能审查机关出具的节能审查意见;项目用地污水排入城镇排水设施,按照雨污分流建设排水管道,按《建筑设计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要求设置预处理设施等相关建设;建设项目应遵循《海南自由贸易港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规定》符合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要求。建设项目施工单位在批准的作业区域和建设工期,开展正常的土地平整以及按照规划设计方案和实施工作方案等文件明确的合理采挖范围内,因施工需要采挖只能用于普通建筑材料的砂、石、黏土资源应当优先用于工程自用;建设项目施工单位对工程自用后仍有剩余的砂、石、黏土资源,不具有所有权,应当交由县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按规定处置。项目动工、竣工时间应严格按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执行,若在规定的期限内不能开工竣工,应向县人民政府申请延期。否则,县人民政府将依法按照闲置土地有关的规定进行处置。2.该宗地用地出让控制标准和用地准入协议按照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关于印发《海南省产业用地控制指标》的通知》(琼自然资规〔2023〕12号)和《关于实施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的指导意见》(琼国土资规〔2018〕8号)有关规定执行,该宗地用地不在海南自由贸易港重点园区范围内,根据陵水黎族自治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关于报送2026-47号宗地出让条件的函》,该宗地拟建项目属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强度指标设定为不低于500万元/亩,年度产值设定为不低于230万元/亩,年度税收设定为不低于6万元/亩,项目投资总额不低于28528万元,项目动工、竣工时间按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执行,自约定动工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项目投资额25%,24个月内完成项目投资额50%,约定竣工之日前完成项目投资额100%,项目达产时间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

使用权出让合同》后36个月内,竣工即达产。自项目达产时,项目引进并保有符合《海南自由贸易港高层次人才认定办法》要求的拔尖人才(含)以上等级的高层次人才5人。每年R&D经费投入强度(科研经费投入强度)不低于6%。项目研发经费支出与主营业务收入比不低于6%。该宗地项目建设应采用装配式建筑方式建造,装配率不得低于50%,且需符合装配式建筑相关规定(具体按照陵水黎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要求执行,由陵水黎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认定)。该宗地项目建成后,建筑自持比例100%,未经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批准同意,自持部分不得对外整体或者分割销售,或通过其他方式变相整体或分割销售。以上出让控制指标及出让条件按照规定列入《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属该协议内容的组成部分。二、**竞买申请:**(一)竞买人资格:本次挂牌活动凡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单独申请,不接受联合申请,须提交营业执照、法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境外法人和其他组织(含港、澳、台地区)申请参加的,应当提供境外公证部门的公证书和市场监管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境外申请人按照上述规定提交的有效身份证明及其他相关文件,应由所在国公证机关予以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香港地区申请人按照上述规定提交的有关文件,应按规定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授权的香港律师公证并由中国法律服务(香港)有限公司审核签章转递并附以附件确认本。澳门、台湾地区比照香港地区执行。具有下列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活动:1.失信的被执行人,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当事人。2.有重大税收违法案件的当事人。3.在陵水黎族自治县范围内有拖欠土地出让金(滞纳金)行为,并未及时改正的。4.在陵水黎族自治县有因自身原因导致土地闲置、违法利用农村集体土地建设商品住房、擅自改变土地用途等违法行为,并未及时纠正的。申请人拟成立项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进行开发建设的,应在竞买申请书中明确项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申请人在项目公司出资比例不得低于50%(不含50%),由项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与我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办理土地使用权登记手续。竞买申请时间:2026年9月8日09时00分至2026年10月19日12时00分(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竞买人资格由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进行初审(联系人:陈先生,联系电话:18089896472,初审截止时间:2026年10月15日),竞买人须在初审截止时间前与初审单位对接,完全知晓该宗地《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内容并与初审单位签订《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该宗地竞得人与初审单位签订的产业准入协议,自签订成交确认书并经公示无异议后自动生效,其余未竞得单位签订的产业准入协议自挂牌截止之日(或挂牌终止之日)自动失效。竞买人须提交书面承诺:同意按照产业准入协议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否则将承担相关违约责任。(二)保证金及付款方式:竞买保证金:竞买人应缴纳的竞买履约保证金为1180万元人民币。缴纳方式:一、竞买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时,应选定一家银行交纳竞买保证金,选定银行后系统自动生成唯一的随机竞买保证金账号,保证金交纳银行一经选定不能更改,竞买人应谨慎选择。竞买人须按照出让手册的有关

规定将竞买保证金足额交入该账号(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以银行信息系统入账时间为准)。本次竞买保证金的币种为人民币,不接受外币。竞买保证金应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所得,并出具承诺。缴纳方式二:根据2022年9月29日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印发的《关于海南省土地交易市场竞买保证金可使用银行保函的通知》精神,该宗地可采用银行保函方式缴纳土地竞买保证金,以保函的方式缴纳竞买保证金的竞得人,在出让合同约定缴款时间内缴纳定金后,方可解除保函。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6年10月19日12时00分。(三)资格确认:竞买资格审核开始后,出让人在2个工作日内、资格审核截止时间前完成竞买申请文件审核。竞买人提交竞买申请时,应充分考虑网上交易活动的竞买资格审核时效,并进行审慎注意。竞买人的竞买申请文件审核通过,且竞买保证金已按要求缴纳的,网上交易系统自动发放《竞买资格确认书》,确认其已获得竞买资格。竞买资格审核时间:2026年10月8日09时00分至2026年10月19日12时00分。三、**挂牌报价时间及地点:**(一)本次交易活动挂牌报价竞价环节采取线上方式进行。(二)挂牌报价时间:2026年10月8日09时00分至2026年10月21日10时30分。(三)挂牌报价地点:海南省自然资源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s://lr.hainan.gov.cn:99/hnr/portal/index)。四、**风险提示:**(一)浏览器推荐请使用Microsoft Edge或火狐浏览器,其他浏览器可能会对网上交易操作产生影响,竞买人在竞买前仔细检查自己电脑和网络运行环境。网上竞买申请、资格审核、报价竞价程序按网上交易系统预先设定的程序运行,竞买人应先到网上交易模拟系统练习,熟悉网上交易的操作流程、方法。由于操作不熟练引起的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二)竞买人自行到海南省自然资源网上交易系统(https://lr.hainan.gov.cn:99/hnr/portal/index)的帮助中心-资料下载查看《海南省自然资源网上交易系统CA证书办理及绑定指南》,按照指引办理CA数字证书。竞买人持CA数字证书实名登录网上交易系统并进行相关操作。竞买人应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实施的任何行为,均视为竞买人自身行为或法定代表人合法授权的行为,该行为的法律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三)竞买人应当仔细阅读并熟知交易规则和有关文件后,参加网上交易活动。竞买申请一经提交,即视为竞买人对交易规则、出让须知、建设用地使用权信息和使用条件、建设用地使用权现状和可能存在的风险提示等无异议并完全接受。(四)因竞买人使用的计算机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硬件故障或者损毁、遗失数字证书、遗忘或者泄露密码等原因,导致无法正常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或进行申请的,其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五)竞买人应当谨慎报价,报价一经确认即产生法律效力,不可撤回。竞买人未及时报价的,视为自动放弃挂牌交易竞价,且不影响成交结果的法律效力。五、**咨询方式:**(一)交易业务咨询联系人:詹先生,联系电话:13876012600;查询网址:https://ggzy.hainan.gov.cn/ggzyjy/; http://lr.hainan.gov.cn; https://lr.hainan.gov.cn:99/hnr/portal/index。(二)CA证书办理咨询、办理机构:海南省数字认证中心;办理地址: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22号国机海南大厦二楼西区,海口市美兰区嘉华路6号嘉华大厦一楼北侧,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352号城发大厦4楼B区5、6号窗口。咨询电话:0898-66668096、0898-66664947。证书驱动下载网址:http://www.hndca.com。

陵水黎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年9月8日